

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

关于《集成式汽化过氧化氢灭菌系统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由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立项，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牵头起草的《集成式汽化过氧化氢灭菌系统》团体标准，在汇总了标准起草工作组成员单位及有关企业和专家意见的前提下，现已完成征求意见稿，为保证该团标的科学性、实用性及可操作性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

请各有关单位及专家认真审阅标准文本，对标准的征求意见稿（详见附件1）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，并将征求意见稿反馈表（详见附件3）于2025年04月12日前以信函或邮件的形式反馈至联系人，逾期未反馈意见的单位及个人视为无意见。

联系人：孙金鑫

联系方式：13121551000

邮箱：FDSA@fdsa.org.cn

附件1：《集成式汽化过氧化氢灭菌系统》征求意见稿

附件2：《集成式汽化过氧化氢灭菌系统》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

附件3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反馈表

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

2025年3月12日

